

夫歌申鼎、自余钟与邠子受钟铭文研究

李家浩*

两周青铜器铭文，大多记有作器的时间，格式一般是“某年某月某日”或“某月某日”，但是有极少数铜器铭文在“某日”后还记有时分。据我所知，像这样记有作器时分的铜器只有夫歌申鼎、自余钟与邠子受钟。本文要讨论的就是这三种铜器铭文。为了讨论方便，先介绍夫歌申鼎、自余钟与邠子受钟铭文，然后把这三种铜器铭文所记的时分集中在一起加以讨论。

一 释 文

1. 夫歌申鼎

1984年夏季，江苏丹徒县北（或作“背”）山顶春秋大墓出土有铭铜器邠邠钟5件、钮钟7件、夫歌申鼎1件、徐闵君之孙缶1件等^[1]。夫歌申鼎的器盖都有铭文。盖铭47字；器铭锈蚀严重，从可辨认的字看，当与盖铭相同。已有几位学者对此鼎铭文进行过研究^[2]，我在他们研究的基础上，将盖铭按行款重新释写于下：

唯正月初吉丁亥，
甫（铺）虬（施）时，甚六之
妻夫歌申择昏（厥）
吉金，乍（作）铸饴（食）鼎。
余台（以）饴台（以）享，台（以）
伐四方，台（以）从攻（句）廬（吴）王。
棨（世）万子孙，兼（永）宝用
享。

第二行第二字，周晓陆、张敏先生（以下简称“周、张二氏”）释为“邠”，曹锦炎先生（以下简称“曹氏”）释为“邠”，商志谭、唐钰明先生（以下简称“商、唐二氏”）释为“廬”。细审铭文拓片，此字上部确实从“虬”，但其下部是左侧微向上翘

* 作者系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

的一横，与马王堆汉墓竹简、凤凰山汉墓竹简和关沮汉墓竹简等“卑𠄎”之“𠄎”写法十分相似^[3]，当是“𠄎”字。

第三字周、张二氏释为“𠄎”，曹氏释为“时”，商、唐二氏释为“者”。按此字原文笔画略有残缺，但从残存笔画看，显然是《说文》古文“时”，从“日”“之”声，曹氏释为“时”，无疑是正确的。

第三行第四字，原文写法与《说文》“寿”字所从声旁相同，与曾仲大父簋等“申”字相近^[4]，但是金文“寿”字所从声旁与曾仲大父簋等“申”字同形^[5]。《说文》“寿”字所从声旁，即《说文》“畴”字的或体。所以鼎铭此字周、张二氏释为“畴”，商、唐二氏释为“申”。据目前所见到的古文字，还没有此种形体的字用作“畴”的例子，故本文从商、唐二氏的释法释为“申”。

第五行第三字，商、唐二氏认为与庚儿鼎“眉寿无疆”上之字是一字，而庚儿鼎之字又见于徐王糧鼎和上海博物馆藏战国竹书《容成氏》^[6]，从“采”声，张新俊先生读为“饗”^[7]，本释文从之。

许多学者指出，“甚六”即同墓出土的遯邾钟的“遯邾”。据遯邾钟铭文，“遯邾”或“甚六”是徐国某王的孙子，寻楚胡的儿子。

“夫歌申”是遯邾或甚六的妻子。据传世古文献和出土古文字资料，中国古代女子从军作战^[8]。从鼎铭“以伐四方”句看，夫歌申虽然是贵夫人，但在战争时代却要出征。此鼎的出土，为古代女子从军作战增添了新的资料。

此篇铭文后半押韵，押韵的字是阳部的“享”、“方”、“王”、“享”。

2. 自余钟

自余钟旧称自钟，一件，2003年3月10日浙江绍兴市塔山出土。钟的形制是春秋时期吴越地区常见的甬钟式样。通高39.6厘米。铭文是鸟篆，位于正背面鼓间各8行，每行3字（不算重文），背面钲间1字，包括重文在内共计50字。这篇铭文也有好几位学者进行过研究^[9]，我在他们研究的基础上，将铭文按行款重新释写于下：

佳（惟）正十
月，吉日
丁巳之
乘晨，自
余，郟（徐）王
旨后之
孙，疋剡
次菑之
元子，而
乍𠄎夫
𠄎之贵

姓(甥), 择(厥)

吉金, 自

乍(作)其鬲,

棠(世)棠(世)鼓[之],

后孙[勿]

忘。

第一行第三字, 曹锦炎等先生(以下简称“曹氏”)都释为“十”。按古文字“十”、“七”二字形近, 它们的区别是“十”字竖画长横画短, “七”字横画长竖画短。钟铭此字横画较长, 与常见的“十”字写法有点不一样, 也有可能是“七”字。

第四行“晨”上一字, 曹氏作为不认识的字而缺释, 董珊先生(以下简称“董氏”)释为《说文》“乘”字的古文。按此字与邓公乘鼎铭文“乘”写法十分相似^[10], 董释甚是。“晨”字原文“日”旁写在“辰”旁之下, 与《古文四声韵》卷一真韵所引《籀韵》“晨”字写法相同。曹氏读“晨”为“辰”。

第四行第三字, 曹氏释为“自”, 说是人名, 即器物主人; 董氏释为“曰”, 并在“吉日丁巳”后点开, 认为“之乘晨”是人名, 即器主的名字, “曰”下的文字是“之乘晨”所说的话。从原文字形看, 此字似应当像曹氏后来分析的那样是“自”字, 而不是“曰”字。

曹氏说“自余”之“余”乃第一人称代词, 跟同位人名“自”连称。按两周青铜器铭文中, 屡见“自作某器”或“自作其某器”之类的套语, 钟铭下文“自作其鬲”即属于此类套语^[11]。按照曹氏的说法, 在钟铭里作为人名的“自”跟下文套语中的“自”, 就无法区别了。古人的名字似乎不用单字“自”^[12], 大概就是为了避免跟表示自己或亲自的“自”相混。古人以“自”为名往往是二字“自某”, 如西汉时人徐自为^[13]、刘自为^[14]、刘自当^[15]、刘自予^[16]等是其例。上古音“余”、“予”都是余母鱼部字, 音同古通^[17], 它们作为第一人称代词, 记录的应该是同一个代词。《礼记·曲礼下》“予一人”, 郑玄注:“余、予, 古今字。”两周金文只用“余”, 不用“予”, 跟郑注的说法相合^[18]。据此, 颇疑“自余”二字都是人名, 与刘自予以“自予”为名同例。所以, 本文将此钟称为“自余钟”。

第七行第二、三两字, 曹氏释为“足利”, 董氏释为“疋剡”, 并将“疋”读为“且”, 说是连词。从铭文原文看, 此二字当从董氏释为“疋剡”。“疋剡次苗”是人名, 即器主人的父亲。董氏把“疋”读为连词“且”, 似不可从。

第八行第二字, 原文作从“屮”从“留”。此字亦见于包山楚墓竹简 169 号和上海博物馆藏战国竹书《缁衣》21 号^[19]。按古文字“艸”旁或写作“屮”, 疑这个字当是“苗”字的异体^[20]。《玉篇》艸部:“苗, 香草。”

第九行第三字, 曹氏释为“天”, 董氏释为“而”, 说是连词。按董说甚是。“乍厥夫凸”是器主人的舅父。

第十行第三字，与春秋战国之际兵器鸟篆铭文所谓“玄缪夫钲”之“夫”字写法相同。我曾根据所谓“玄缪夫钲”之“夫”的异体把下部写作“舛”字形，将其释为“虞”字所从的声旁^[21]。为了排印方便，这里仍从通行释法将其释写作“夫”。

第十四行第三字原文写法有点特别，曹氏释为“铎”，董氏释为“钟”，赵平安先生释为“鐻”。从原文字形看，赵氏的释法显然要比曹、董二氏的释法合理，故本释文从之。

第十五行方括号里的字和第十六行方括号里的字，原文分别作“勿”和“之”。曹氏指出钟铭是用单字模嵌入主体陶范上铸出来的，因工匠不慎造成此二字字模位置互易。本释文从曹说乙正。

3. 郈子受钟

1989年3月，河南淅川县和尚岭2号楚墓出土钮钟9件，铸钟8件。这些钟上都铸有铭文，大的钟一件一篇铭文，小的钟由两件以上组成一篇铭文。每篇铭文相同，27字（不包括重文）。这里以铸钟50、51、52、53号为例^[22]，按照行款重新将铭文释写于下：

佳（惟）十又
四年参（三）
月，月佳（惟）
戊申，
亡钺（作）
昧爽，
郈子受
乍（作）黻彝
河（歌）钟，
其永
配毕（厥）
休。

第三行第一个“月”字下原文有重文号，第二个“月”字即它的重文。我所见到的郈子受钟铭文释文，除曹锦炎先生和《淅川和尚岭与徐家岭楚墓》释文外^[23]，其他几种释文似乎都没有把重文释出。推测其原因，可能释出重文后，这个“月”字在句子里不好讲。我在这里试对这个“月”字加以解释。

小孟鼎铭文说：“惟八月既望，辰在甲申。”^[24]按小孟鼎铭文所说的“辰”是“日”的意思。《文选》卷四六颜延年《三月三日曲水诗序》“后王布和之辰”，张铣注：“辰，日也。”钟铭“月惟戊申”与小孟鼎铭“辰在甲申”文例相同，其“月”字与彼“辰”字相当，但是“月”字无“辰”字之类的意思。《春秋》文公六年“闰月不告月”，《左传》“告月”作“告朔”；《公羊传》、《穀梁传》皆云：“不告月者何？”

不告朔也。”疑钟铭“月惟戊申”之“月”与《春秋》“告月”之“月”同义，指月朔。此句的意思是说：月朔在戊申^[25]。

第五行“攸”字从“攴”“乍”声。此字见于媯氏簋等铭文，用为“作”^[26]。据下文二·3所说，钟铭“攸”字也用为“作”。

第六行“昧”字原文所从“未”旁中部讹误作古文字“甘”字形，当是“昧”字的讹体。“爽”字原文作从“日”从“丧”声，与免簋“昧爽”之“爽”写法近似^[27]。

第八至九行“作鬯彝歌钟”的“鬯彝”，常见于两周铜器铭文。《玉篇》鼎部：“鬯，煮也。”张政烺先生说：“‘鬯彝’是周代彝器之类名，与‘宗彝’对言，如宗妇鼎：‘为宗彝、鬯彝。’宗彝指酒器，曾姬无卣壶言‘用作宗彝尊壶’是也。鬯彝指烹煮及容盛食品之器，微罍鼎称‘鬯彝尊鼎’，封仲簋称‘鬯彝尊簋’是也。”^[28]按照张先生的说法，钟铭的“鬯彝”也应该是指“烹煮及容盛食品之器”。“歌钟”见于宋公成钟、蔡侯钟和《左传》襄公十一年等^[29]，它是“上层贵族日常燕飧之时”用的^[30]。所以，郧子受在作“歌钟”的同时，也作了“鬯彝”。

第十至十二行“其永配厥休”句，是承“郧子受作鬯彝歌钟”而言的，“配”显然是指“鬯彝”与“歌钟”相配。此句的意思大概就是说，它们永远配合，休美无比。

这批铜钟的主人“郧子受”，亦见于徐家岭3号墓出土的郧子受戟、9号墓出土的郧子受鼎和鬲^[31]。有人认为此郧氏与下寺1、2、3号墓出土的郧子朋铜器的郧氏^[32]，是同一个氏族。从有关情况看，郧子朋铜器属春秋中期至晚期之际^[33]，郧子受铜器属春秋晚期至战国早期之际^[34]，年代不同。我怀疑，郧子受与郧子朋并不是同一个氏族，说详另文。

二 时 分

时分或称为时段。古人把一日的时间划分成若干段（如秦汉时期把一日划分成十二段或十六段）^[35]，每段都有特定的名称。所谓的时分或时段，就是指这种一日之内的分段方式^[36]。上文介绍的三种铜器铭文，夫耿申鼎的“甫廌时”、自余钟的“乘晨”和郧子受钟的“亡作昧爽”就与时分有关。

1. 甫廌时

夫耿申鼎铭文的“甫廌时”，周晓陆、张敏先生释为“甫遮香”，说“遮香”是人名，即吴王尸昧；人名前用“甫”，“当为时间副词，以状语作领格”。曹锦炎先生释为“甫遮时”，说“甫读为甫……‘甫遮时’为时称名，当即典籍中的‘甫时’”。商志禛、唐钰明先生释为“甫廌者”，说“甫廌者是甚六的修饰语，其为官职封爵名，还是国族地望名，抑或男子之美称，尚待考索”。

上引诸说，都存在一定的问题。在释字方面，上文已经指出，第二、三两字不论释为“遮香”还是释为“廌者”，都是错误的，它们应该释为“廌时”。在释义方面，

尽管曹氏对“𧇧”字释写有问题，但是他把“甫𧇧时”之“甫”读为“铺”，并把它解释为时称，无疑是正确的。不过在这里需要补充说明的是，在“铺𧇧时”之语中，不仅“铺”是时称，而且“𧇧”也是时称。关于这一点，从睡虎地秦简《日书》看得很清楚。

睡虎地秦简《日书》甲种 135 正《禹须臾》记有“旦”、“日中”、“铺时”、“夕”四个时分，157 正~166 正《吏》篇记有“朝”、“晏”、“昼”、“日𧇧”、“夕”五个时分^[37]，两相对照，不难看出“旦”与“朝”、“日中”与“昼”^[38]、“铺时”与“日𧇧”、“夕”与“夕”相当，唯后者比前者在“朝（旦）”与“昼（日中）”之间多一“晏”时分^[39]。于此可见，“铺时”与“日𧇧”是同一时分的不同名称。睡虎地秦墓竹简整理小组对《吏》篇“日𧇧”注仅说“𧇧，斜”^[40]，未作进一步说明。但是，饶宗颐先生却对“日𧇧”作了较详细的解释，他说：

日𧇧当即日施。𧇧从虎厂声，息移切。《尔雅·释兽》威夷，即《集韵》兽名似虎之委𧇧。贾谊《鹏赋》：“庚子日施”（《汉书》）^[41]，《说文》有𧇧字云：“日行𧇧𧇧。”𧇧读如𧇧，弋支切，应劭音移。《文选·贾赋》作日斜。𧇧之通夷，与𧇧之音移正同。故知秦简之“日𧇧”，即贾赋之“日𧇧”。

《穀梁传·定十五年》：“日下稷乃克葬。”范宁注：“稷，𧇧也；下𧇧谓铺时。”字又作𧇧，《说文》：“𧇧，日𧇧也。”日𧇧、日𧇧、日下稷皆日斜之异名。日𧇧仅见于秦简。^[42]

刘乐贤先生曾对饶先生的说法作过补充，他说“《左传·昭公八年》‘𧇧祁之宫’，《论衡·纪妖篇》作‘施夷之台’，也可证𧇧与施音近相通”。又说睡虎地秦简《日书·吏篇》的“日𧇧”，“在放马滩甲种《日书》43~45 简下部皆作‘日失’（‘日失’又见于马王堆帛书隶书本和篆书本《阴阳五行》），日失即日𧇧。这证明饶先生之说正确”^[43]。

据上引饶先生语，日施之“施”指日斜。清人黄生《义府》也有类似的说法：“《吴越春秋》：‘《渔父歌》：‘日月昭昭乎寢已驰，与子期乎芦之漪。’”^[44]按《越绝书》驰作施（音弋移切）^[45]……施，日斜也。”^[46]“日𧇧”或“日施”当是指日斜之时。

其实“铺时”也是指日斜之时。《说文》食部：“铺，日加申时食也。”字或作“哺”。《文选》卷一九宋玉《神女赋》：“哺夕之后，精神恍惚。”李善注：“哺，日𧇧（𧇧）时也。”王念孙、蒋礼鸿等指出，“哺”、“夕”皆有斜义^[47]。蒋氏还说：“申时为哺，李善且谓哺即𧇧（即𧇧），其义皆取乎日斜。哺时而食，是则为铺，哺义当先于铺。”

根据以上所说，“铺时”、“日𧇧”是同一时分的异名，“铺”、“𧇧（施）”都是指日斜之时。鼎铭“甫（铺）𧇧（施）时”当是复合词，指“铺时”或“日𧇧（施）”之时，相当秦汉十二时的申时，即今天的 15 点到 17 点钟。

2. 乘晨

上文一·2 说过，自余钟铭文“晨”上一字，曹锦炎先生作为不认识的字而缺释，

把“晨”读为“辰”，认为“口辰”是时分。董珊先生把“晨”上一字释为《说文》古文“乘”，认为“之乘晨”是人名，即器主的名字。

在曹、董二氏的不同说法中，我认为虽然曹氏对“乘晨”二字的释读有问题，但是他认为这两个字是时分名，是很有卓见的。古代有时分名“乘明”或“承明”，如《史记·天官书》：“大白……其在东方，乘明而出阳，阳兵之强。”^[48]敦煌悬泉汉简：“魏，乘，齿十八岁，送渠犁军司马令史勋，承明到遮要。”^[49]“乘”、“承”二字音近古通^[50]。“乘明”与“承明”当是同一个时分名称的不同写法。上引《史记·天官书》文字之后还有“鸡鸣出，小弱；夜半出，中弱；昏出，大弱”等语。于此可见，“乘明”是位于“鸡鸣”之后的时分。陈梦家先生认为“乘明”或即《淮南子·天文》所说一日十五个时称之一的“晨明”^[51]。胡平生、张德芳先生认为敦煌悬泉汉简“承明”是“天色将明时分，即拂晓”^[52]。按陈、胡、张三氏所说可从。我认为钟铭“乘晨”即《史记·天官书》“乘明”的异名，“晨”亦明也。《诗·小雅·庭燎》“夜乡（向）晨”，郑玄笺：“晨，明也。”故“乘明”可以说“乘晨”。古代“乘”、“凌”二字音近义同。上古音“乘”、“凌”都是蒸部字。《小尔雅·广言》：“乘，凌也。”《楚辞·七谏·自悲》“凌恒山其若陋兮”，王逸注：“凌，乘也。”^[53]“乘晨”也就是“凌晨”。北周王褒《入朝守门开诗》：“凤池通复道，严驾早凌晨。”^[54]根据以上所说，“乘晨”相当秦汉十二时制的寅时，即今天的凌晨3点到5点钟。

在此需要说明一下，上面所说《淮南子·天文》一日有十五个时称，是据今传本而言的，如果据《初学记》卷一、《太平御览》卷三等所引《淮南子·天文》佚文，原文实际上是十六个时称，今传本缺失了一个叫“桑榆”的时称。详见李解民《秦汉时期的一日十六时制》，《简帛研究》第二辑82~85页（法律出版社，1996年）。

3. 亡作昧爽

郢子受钟铭文“亡作昧爽”之“昧爽”是时分名，这是没有问题的。这个时分名见于传世古书和其他铜器铭文，这里举三个例子：（1）小孟鼎：“隹（惟）八月既望，辰才（在）甲申，昧爽（爽），三左、三右、多君入服酉（酒）；明，王各（格）周庙。”（2）《书·牧誓》：“时甲子昧爽，王朝至于商郊牧野，乃誓。”（3）《荀子·哀公》：“君昧爽而栉冠，平明而听朝，一物不应，乱之端也。”^[55]据第（1）、（3）两例，“昧爽”是位于“明”或“平明”之前的时分，当指天刚明而未全明的时候^[56]。《书·牧誓》伪孔传：“昧，冥；爽，明；早旦。”孔颖达疏：“冥是夜，爽是明，夜而未明谓早旦之时，盖鸡鸣后也。”《荀子·哀公》杨倞注：“昧，闇（暗）；爽，明也。谓初晓尚暗之时。”这些注释是符合实际情况的。

“昧爽”之前的“亡作”不好懂，从这两个字跟“昧爽”连言来看，应该跟时分有关。在古文献中所记两个时间之间，往往加上一个“至”之类的介词，例如《史记·天官书》：“食至日昃，为稷。”“食”即“食时”。疑“亡作昧爽”与此“食至日

眛”的语法结构相同，“亡”、“昧爽”都是时分名，而“作”与“至”义同或义近。如此，“亡”应该是“昧爽”之前的时称。上引《书·牧誓》孔颖达疏说“昧爽”“盖鸡鸣后也”。据此，“亡”应与“鸡鸣”时相当。鸡鸣时天尚未亮。《吕氏春秋·初音》“夏后氏孔甲田于东阳萑山，天大风晦盲”，高诱注：“盲，暝也。”王利器说：“蒋维乔等曰：‘张本注作“言昏也”。郭璞注《中山经》“盲”作“冥”^[57]，盖径据注文改。《论衡·书虚》篇、《指瑞》篇皆作“天雨晦冥”。’器案：本书《明理》篇注：‘盲，冥也。’冥、暝同。张本臆改。《宋书·乐志》、《刘子·命相》篇、《通典》卷一百四十五亦作‘晦冥’。”^[58]《荀子·赋》：“列星殒坠，旦暮晦盲。”按此“盲”亦当训为“冥”。“盲”从“亡”得声。疑钟铭“亡”应该读为“盲”，训为“冥”。《诗·小雅·斯干》“嘒嘒其冥”，郑玄笺：“冥，夜也。”《汉书·高帝纪》“是时雷电晦冥”，颜师古注：“晦、冥，皆谓暗也。”

在古代汉语中，“作”字除了一般当“起”、“造”等讲的动词用法外，还有一种比较特别的用法，即用作时间介词，是“及”、“至”的意思，见《书·无逸》：“其在高宗，时旧劳于外，爰暨小人。作其即位，乃或亮阴三年不言……其在祖甲，不义惟王，旧为小人。作其即位，爰知小人之依，能保惠于庶民，不敢侮鰥寡。”^[59]钟铭“作”字正是用作时间介词，其义应当与之相同。从这一点来说，也可以证明把“亡”作为时分读为“盲”，训为“冥”，是正确的。

根据以上所说，钟铭“亡（盲）作昧爽”是指春秋晚期楚国某王十四年三月戊申日的鸡鸣至昧爽之间这段时间。“鸡鸣”、“昧爽”相当秦汉十二时制的丑时、寅时，即今天的凌晨1点至5点钟。

三 余 论

关于夫趺申鼎、自余钟与郢子受钟的铭文及其所记的时分已讨论完毕，但是还有几个与之有关的问题需要说明一下。

(1) 夫趺申鼎、自钟与郢子受钟铭文为什么在记作器日期的同时又记时分？曹锦炎先生在讨论夫趺申鼎铭文时说，铜器铭文既记日又记时，是古代择日习俗的反映。其说可从。众所周知，中国古代择日术十分盛行，不论大小诸事都要择日以相时日的吉凶。铸造一事也不例外^[60]。从下录两条卜辞可以看出，早在殷商时期铸造铜器就要卜选吉利的日子^[61]：

王其铸黄吕（镛），奠血，夷今日乙未利^[62]。

丁亥卜，大……其铸黄吕（镛）……作凡利^[63]。

两周时期铜器铭文所记作器的干支日多在吉日，如夫趺申鼎的“丁亥”、自余钟的“丁巳”，前人早已言之^[64]。夫趺申鼎、自余钟和郢子受钟铭文在所记干支日后又记时分，说明在铸此三种铜器时不仅要择日，而且还要择时。汉代术数家在择日时也很重视时分，往往用“加时”的形式表示^[65]，当滥觞于此。

(2) 夫趺申鼎、自余钟和郧子受钟三种铜器可以分为两类，鼎一、钟二。铭文所记的时分也可以分为两类，鼎铭是在下午约15点到17点的“铺施时”，而两种钟铭是在凌晨约3点到5点的“乘晨”和约1点到5点之间的“盲作味爽”。鼎铭的时分属于白昼，两种钟铭的时分基本上属于夜晚的范围。用阴阳的观点，夜属阴^[66]。《白虎通·礼乐·论五声八音》：“钟之为言动也。阴气用事，万物动成。钟为气，用金为声也。”自余钟和郧子受钟铭文记作器时分都在天将亮之前，很可能因钟为“阴气用事”，铸钟要在夜阴之时进行。

(3) 这三种铜器的国别，夫趺申鼎和自余钟属徐国，郧子受钟属楚国，徐、楚都是南方国家，这一情况似乎说明此种选择日时的术数在南方国家比较盛行。

(4) 众所周知，铸造工匠的劳动强度大。从自余钟和郧子受钟铭文看，春秋时期的铸造工匠，不仅劳动强度大，而且工作时间长，在凌晨两点钟左右就要起床工作，充分反映出当时的统治者对铸造工匠的残酷剥削和压迫。

著录的两周有铭铜器虽说上万件，但是记有作器时分的仅有夫趺申鼎、自余钟和郧子受钟三种而已。由于资料太少，以上几点意见是否都符合当时的实际情况，还有待今后更多新资料的发现来证明。

补记

1. 夫趺申鼎铭文“台（以）伐四方”之“伐”字，原文跟通常见到的“伐”写法不同。吴振武先生说此字与齐国陶文“鹿”之省写相似，应当释为“鹿”，读为“禄”或“逯”，训为“随从”或“行”。按其说可从。吴说见其所著《说甚六鼎铭文中的“以鹿四方，以从句吴王”句》，《简帛》第一辑1~4页，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

2. 少虞剑铭文说：“吉日壬午，乍（作）为元用，玄鏐铸吕（铝），朕余名之，胃（谓）之少虞。”旧说“朕余”是第一人称代词复用。按照此说，作剑者的名字未出现。陈邦怀先生认为“朕余”“实为人名，绝非代词”。按其说可从。自余钟铭人名“自余”，犹剑铭人名“朕余”。于此可见，古代人名自有此例。陈说见其所著《鬲补斋金文跋》87页下栏，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1993年。

3. 于豪亮先生在讨论睡虎地秦简《仓律》“止其后朔食”时说：“朔字本义为月朔之朔，即每月的初一，因而引申有月字之义，故月字与朔字常以义同而相转注。”详见氏著《秦律丛考》（《文物丛刊》第2辑173页，文物出版社，1980年；《于豪亮学术文存》135~136页，中华书局，1985年）。本文在谈郧子受钟铭文“月惟戊申”时未能援引，现补记于此。

2009年3月18日看校样时记

注释：

[1] 江苏省丹徒考古队：《江苏丹徒北山顶春秋墓发掘报告》，《东南文化》1988年3、4合期，13~43页。徐闵君之孙缶的“闵”字，原文作从“口”从古文“闵”。

- [2] 周晓陆、张敏：《北山四器铭考》，《东南文化》1988年3、4合期，78~80页；曹锦炎：《北山铜器新考》，《东南文化》1988年6期，42~43页；商志谭、唐钰明：《江苏丹徒背山顶春秋墓出土钟鼎铭文释证》，《文物》1989年4期，54~55页；董楚平：《吴越徐舒金文集释》326~329页，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年。
- [3] 陈松长：《马王堆简帛文字编》513页，文物出版社，2001年；湖南省博物馆、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长沙马王堆二、三号汉墓第一卷》，图版三九，简二五一号，文物出版社，2004年；纪南城凤凰山一六八号汉墓发掘整理组：《湖北江陵凤凰山一六八号汉墓发掘简报》，《文物》1975年9期，图版肆；吉林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赴纪南城开门办学小分队：《凤凰山一六七号汉墓遣策考释》，《文物》1976年10期，43页图一，35~37；湖北省荆州地区博物馆：《江陵高台18号墓发掘简报》，《文物》1993年8期17页图一一，4，图版贰，3；湖北省荆州市周梁玉桥遗址博物馆：《关沮秦汉墓简牍》图版四七，一二、一三，中华书局，2001年。关于古文字“𠄎”字和从“𠄎”之字的考释，参看林沅：《新版〈金文编〉正文部分释字商榷》[76]条，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第九届学术研讨会论文，南京，1990年；刘钊：《读秦简字词札记》，《简帛研究》第2辑108页，法律出版社，1996年（又《出土简帛文字丛考》147~148页，台湾古籍出版有限公司，2004年；又《古文字考释丛稿》300~301页，岳麓书社，2005年）。
- [4] 容庚：《金文编》999~1000页，中华书局，1985年。
- [5] 同注[4]，590~595页。
- [6] 同注[4]，1190、1191页；马承源主编：《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二）113、266页，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 [7] 张新俊：《说馆》，简帛研究网站，2004年4月29日。
- [8] 参看顾颉刚：《女子当兵和服徭役》，《史林杂识初编》92~95页，中华书局，1963年；吕思勉：《女子从军》，《吕思勉读史札记》上册303~305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
- [9] 蒋明明：《绍兴新出青铜鸟篆体铭文甬钟》，《中国文物报》2004年1月30日第7版；马冀、紫陌：《绍兴新出甬钟铭文释读“勿”、“之”换位的商榷》，《中国文物报》2004年2月20日第7版；曹锦炎：《自铎铭文考释》，《文物》2004年2期，70~76页；董珊：《重读绍兴新发现的甬钟铭文》，《中国文物报》2004年4月23日第7版；杨坤：《“自铎”铭文札记》，《中国文物报》2004年4月23日第7版；曹锦炎：《对“自铎”铭文器主和器名的讨论》，《中国文物报》2004年6月4日第7版；赵平安：《绍兴塔山甬钟的自名名称及相关问题》，《中国历史文物》2004年5期，36~38页。
- [10]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5·2573，中华书局，1985年。
- [11] 像“自作某器”之类用法的“自”，语言学家或认为是副词，或认为是代语。参见张玉金《西周汉语语法研究》96~97页，商务印书馆，2004年。
- [12] 吴镇烽《金文人名汇编》88页（中华书局，1987年）收录西周晚期和春秋早期两个人名“自”，分别见于《三代吉金文存》17·25·1自作吴姬媵匜和1·1·3自作其走钟。据原铭，此二“自”字似非人名。
- [13] 《汉书》第一册188、201页，中华书局，1975年。
- [14] 《汉书》第二册465页“柳康侯阳己”栏、477页“沈阳侯自为”栏、614页“桃安侯刘襄”栏，中华书局，1975年。
- [15] 《汉书》第二册435页“安城思侯苍”栏、509页“建乡釐侯康”栏，中华书局，1975年。

- [16] 《汉书》第二册 467 页“樊與节侯脩”栏，中华书局，1975 年。
- [17] 参看高亨：《古字通假会典》834~835 页【余与予】条，齐鲁书社，1989 年。
- [18] 参看黄盛璋：《古汉语的人身代词研究》，《中国语文》1963 年 6 期，457 页。
- [19] 湖北省荆沙铁路考古队：《包山楚简》图版七七，文物出版社，1991 年；马承源主编：《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一）65、196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年。
- [20] 黄文杰：《战国秦汉文字同形删简现象研究》，《华学》第 7 辑 180、187 页，中山大学出版社，2004 年。
- [21] 李家浩：《攻五王光韩剑与虞王光越戈》，《古文字研究》第 17 辑 140~141 页，中华书局，1989 年。
- [22]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等：《浙川和尚岭春秋楚墓的发掘》，《华夏考古》1992 年 3 期，114~115、119~130 页；曹桂岑：《河南浙川和尚岭、徐家岭楚墓发掘记》，《文物天地》1992 年 6 期，10~12 页；张光裕、曹锦炎：《东周鸟篆文字编》315 页，香港翰墨轩出版有限公司，1994 年；中国青铜器全集编辑委员会：《中国青铜器全集 10·东周 4》图版九四、图版说明 35 页，文物出版社，1998 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浙川和尚岭与徐家岭楚墓》46~105 页，大象出版社，2004 年。
- [23] 曹锦炎：《鸟虫书通考》158 页，上海书画出版社，1999 年。
- [24]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5·2839，中华书局，1985 年。
- [25] “惟”有“在”的意思。参看裴学海：《古书虚字集释》上册 191~192 页，中华书局，1982 年。
- [26] 同注 [4]，564 页。
- [27]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8·4240，中华书局，1987 年。
- [28] 张政烺：《周厉王胡簋释文》，《古文字研究》第 3 辑 110 页，中华书局，1980 年；《张政烺文史论集》535 页，中华书局，2004 年。
- [29]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殷周金文集成》1·8~13、210、211、216~222，中华书局，1984 年。
- [30] 李纯一：《关于歌钟、行钟及蔡侯编钟》，《文物》1973 年 7 期，19 页。
- [31]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浙川和尚岭与徐家岭楚墓》163 页图一五四、164 页图一五五、177 页图一六七、180 页图一七二·1、181 页图一七三，大象出版社，2004 年。
- [32] 下寺 1、2、3 号墓出土仰子朋铜器，见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浙川下寺春秋楚墓》，文物出版社，1991 年。
- [33] 仰子朋即苒子冯（参看李零《“楚叔之孙棚”究竟是谁》，《中原文物》1981 年 4 期，36~37 页），他死于公元前 548 年（见《左传·襄公二十五年》）。
- [34] 参看求实：《河南浙川和尚岭楚墓年代》，《中国文物报》1992 年 10 月 18 日第 3 版。
- [35] 陈梦家：《汉简年历表叙》，《考古学报》1965 年 2 期，117~129 页；陈梦家：《汉简缀述》244~256 页，中华书局，1980 年；于豪亮：《秦简〈日书〉记时记月诸问题》，《云梦秦简研究》351~354 页，中华书局，1981 年；《于豪亮学术文存》157~160 页，中华书局，1985 年；曾宪通：《秦简时制刍议》，《曾宪通学术文集》236~250 页，汕头大学出版社，2002 年；尚民杰：《从〈日书〉看十六时制》，《文博》1996 年 4 期，81~85 页；尚民杰：《云梦〈日书〉十二时名称考释》，《华夏考古》1997 年 3 期，68~70 页；李振宏：《居延汉简与汉代社会》181

- ~200页,中华书局,2003年;张德芳:《简论汉唐时期河西及敦煌地区的十二时制和十六时制》,《考古与文物》2005年2期,67~75页。
- [36] 李学勤:《时分与〈吴越春秋〉》,《简帛佚籍与学术史》161页,江西教育出版社,2001年。
- [37] 睡虎地秦墓竹简整理小组:《睡虎地秦墓竹简》图版100·135正、图版103·157正~166正,释文注释201、207~208页,文物出版社,1990年。
- [38] 《孟子·滕文公上》“昼尔干茅”,孙奭疏:“昼,日中也。”
- [39] 刘乐贤先生认为“晏”即《淮南子·天文》的“晏食”,尚民杰先生认为“晏食”即睡虎地秦简《日书》十二时辰中的“莫食”。刘说见《睡虎地秦简日书研究》201页,台湾文津出版社,1994年。尚说见《云梦〈日书〉十二时名称考辨》,《华夏考古》1997年3期,71~73页。
- [40] 《睡虎地秦墓竹简》释文注释208页。
- [41] 贾谊赋“庚子日施”句末之字,《汉书·贾谊传》作“斜”,《史记·贾生传》作“施”,此处括注的“汉书”,疑是“史记”的笔误。
- [42] 饶宗颐、曾宪通:《云梦秦简日书研究》32页,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2年。
- [43] 刘乐贤:《睡虎地秦简日书研究》200、202页,台湾文津出版社,1994年。
- [44] 见《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
- [45] 见《越绝书·荆平王内传》。
- [46] 黄生撰、黄承吉合按:《字诂义府合按》208页“芦之确”条,中华书局,1984年。
- [47] 王念孙:《广雅疏证》69、70、421页,江苏古籍出版社,1984年;蒋礼鸿:《义府续貂(增订本)》173~174页,中华书局,1987年。
- [48] 《史记会注考证附校补》(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上册754页,泂川资言《考证》引猪饲彦博曰:“‘阳兵’下‘之’字衍。”
- [49] 胡平生、张德芳:《敦煌悬泉汉简释粹》112页,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
- [50] 参看高亨:《古字通假会典》39页,齐鲁书社,1989年。
- [51] 陈梦家:《汉简年历表叙》,《考古学报》1965年2期,122页;陈梦家:《汉简缀述》249页,中华书局,1980年。
- [52] 同注[49],113页。
- [53] “凌”或作“陵”,详见宗福邦等:《故训汇纂》41页⑬、⑭,209页⑩,商务印书馆,2003年。
- [54] 逯钦立:《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下册2336页,中华书局,1983年。
- [55] 《新序·杂事四》第十九章和《孔子家语·五仪》与此相当的文字,“平明”作“平旦”。
- [56] 参看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上册106页,中华书局,2004年。
- [57] 《山海经·中山经》“又东二十里,曰和山……吉神泰逢司之。其状如人而虎尾,是好居于黄山之阳,出入有光。泰逢神动天地气也”,郭璞注:“夏后孔甲田于黄山之下,天大风晦冥,孔甲迷惑,入于民室。见《吕氏春秋》也。”
- [58] 王利器:《吕氏春秋注疏》第一册613页,巴蜀书社,2002年。
- [59] 参看王引之:《经传释词》179页,岳麓书社,1984年;杨树达:《词论》273页,中华书局,1978年;裴学海:《古书虚字集释》下册639页,中华书局,2004年。
- [60] 参看《协纪辨方书》卷一一《用事》“鼓铸”条,《四库术数类丛书》第九册472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

- [61] 参看林沅:《商代卜辞中的冶铸史料》,《林沅学术文集》44~45页,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年(此文曾以燕耘笔名发表在《考古》1973年5期,299页);饶宗颐:《殷代日祭与日书蠡测——殷礼提纲之一》,《华学》第1期52页,中山大学出版社,1995年。
- [62] 李学勤、齐文心、艾兰:《英国所藏甲骨集》上编下册2567,中华书局,1981年。
- [63] 郭沫若主编:《甲骨文合集》第9册29687,中华书局,1981年。
- [64] 岑仲勉:《周金文所见之吉凶宜忌日》,《两周文史论丛(外一种)》157~168页,中华书局,2004年。
- [65] 参看陈梦家:《汉简年历表叙》,《汉简缀述》242~243页,中华书局,1980年;李学勤:《时分与〈吴越春秋〉》,《简帛佚籍与学术史》160~166页,江西教育出版社,2001年。
- [66] 马王堆汉墓帛书《称》:“昼阳夜阴。”见《马王堆汉墓帛书[壹]》老子乙本及卷前古佚书图版164下,释文83页,文物出版社,1980年。《礼记·祭义》“日出于东,月生于西,阴阳长短,终始相巡”,孔颖达疏:“阴,谓夜也。阳,谓昼也。夏则阳长而阴短,冬则阳短而阴长。”